

证券代码：839672

证券简称：东方飞云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东方飞云国际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1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10 月 9 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白彩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转让应收账款》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拟将公司对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的部分应

收账款债权转让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并拟签订《国内保理业务协议》确认各方权利义务，转让应收账款的具体金额将视公司实际需求确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工商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拟向工商银行金融街支行申请 1000 万元循环贷款，贷款期限为六年，截止到 2026 年 11 月 09 日。该笔贷款系用于公司经营用途，由实际控制人陈振斌、白彩云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代持大宁山庄一区 30 号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 112 条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2020 年 11 月 26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公告编号 2020-027 号《北京东方飞云国际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东方飞云国际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东方飞云国际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6日